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 九八四・子部・醫家類

古本難經闡注四卷 〔清〕丁 錦撰

金匱玉函經八卷 〔漢〕張 機撰 〔宋〕林 億等校正

六七

仲景傷寒補亡論二十卷 (存卷一至卷十五、卷十七至卷二十) 題〔宋〕郭 雍撰

一七三

活人書二十卷 〔宋〕朱 脉撰

三四九

傷寒百問六卷 〔宋〕朱 脉撰

五〇五

新鐫注解張仲景傷寒發微論四卷 〔宋〕許叔微撰

五五一

張仲景注解傷寒百證歌五卷 〔宋〕許叔微撰

六〇七

傷寒九十論一卷 〔宋〕許叔微撰 校讌一卷 〔清〕胡 斑撰

六五五

古本難經闡注

〔清〕丁錦撰

據南京圖書館藏清乾隆刻本影印原書版框高一  
八八毫米寬二七四毫米

雲間丁適盧聞註

# 古本難經

體仁堂



序



丁子履中。素好難經。歲癸丑。得古本於武昌。爲之註。越六年。始成。成廻請序於余。余自顧非所知。謝不能。丁子瞿然曰。惟不知而自以爲知。此醫之所以多敗也。而先生獨曰不知。是真可以序我書矣。不得已。爲之序。序曰。

序

夫醫之繫於民生也大矣。振生而之死者。病爲樞。振死而之生者。醫爲政。而世之醫者。顧往往輕自任也。間嘗思醫之爲道。由弦鈎毛石之隱見。而徐按其浮沉長短滑濶之異形。以察夫血脉經落非骨髓陰陽表裏之病誤。夫血脉經落。本。吁其微矣。其得之也。豈不難哉。既

得之矣。而乃量淺深之分。權子母之情。決補瀉之方。致齊和之宜。以通閉解結而反之於平。而豪髮悞則全局隨之。嗚呼。又其難也。其難如此。其繫如彼。而世率輕心應之。以療爲劇。以生爲死。豈足怪哉。此昔之人所以有病不治。常得中醫之歎也。雖然而序一

豈得已哉。於是乎有志者必推本於內經。而難經者。內經之羽翼也。於是乎。難經爲醫者所必讀。然而指趣宏深。文辭雅奧。通之爲難。既通之矣。而年祀之悠。道里之隔。賦稟之懸。其名實真似之間。母亦有未容意揣而臆決者乎。嗚呼。信矣其難也。丁子心遊

序

二

序

三

以爲務。余於是抑有感也。夫用藥猶用兵也。兵必識其道之所宜。而後可以動。不然則戲爾。故曰兵者不祥器。不得已而用之。治病猶治民也。治民者必唯恐傷之。而後可以無傷。不然則與爲市而已矣。故曰治大國若烹小鮮。蓋丁子之意念則遠矣。夫惟若

丁子之剝心積歲而猶不敢嘗試而爲以致萬有一蹶則庶其投無不利矣乎。是則余所尤望於當世者也。丁子蕭然高寄雅不以醫自名而親串間邀之輒應手霍愈如所欲并書之以爲讀是書者告。

時

序

四

乾隆三年夏五甲子侍江焦以敬誤



難經者扁鵲之所著也何爲乎而名經本於內經故名也。內經黃帝之靈樞素問也其闡發天地陰陽五行之理動植飛潛之性合於五臟六腑聲色臭味之微未病而知其病之來已病而知其病之源不定法故法無不神不立方故方無不備猶夫六經之古本難經闡註

一

垂於萬世也扁鵲去古未遠能徹其源委合靈素之一十八卷各八十一篇披郤道窺條分縷析共列八十一難亦述而不作之意也其辭雖出於靈素而晦者明之繁者省之缺者補之複者略之無微不徹無義不該故靈素而下首推難經雖有繼起名賢安能出其範圍哉數千年來尚有人

知靈素之義者。獨賴此書之存。歷世久遠。傳寫失真。前後舛錯。以致文氣失貫。精義不彰。近代註家。因訛就訛。愈解愈晦。沿至今日。徒知難經之名。而不明難經之蘊者。蓋不少矣。予自庚戌之秋。遊武昌。客參政朱公所。公素好醫。出篋中古本難經。乃晉王叔和醫範三經之一也。開卷觀之。異於坊本。如古之三難。誤列十八難。古之十二難。誤列七十五難。共誤三十餘條。而式亦不類於坊本。其問詞升一字。經也。其對詞降一字。引經以釋經也。以今本對校。心目之間。恍若有見。由是而推其論脈論症論治。莫不曲暢旁通。此誠濟世之津梁。醫林之至寶也。余留楚三載。深有得於此書。

古本難經闡註

序

二

古本難經闡註

序

三

癸丑冬歸里。親族故交。凋零殆半。問其故。或曰。卒於病也。或曰。卒於藥也。余不禁愀然思。惕然懼。因憶昔人云。爲人臣者。不可不知醫。爲人子者。不可不知醫。信哉。言乎。遂以是書命子姪。於舉業之暇。讀之。其原文對詞。乃扁鵲引經以釋經之旨。是即扁鵲之註也。註有未詳。疏以通之。六經成例。具見於前。是以據所偶得。并採滑氏諸家之切當者。句解字釋。贅於各條之末。名之曰古本難經闡註。芻蕘一得。敢附前賢。以其嘗苦心於斯也。倘讀者藉此以洞難經之源。未必無小補於斯道云爾。

書



乾隆丙辰春仲雲間適盧老人丁錦

凡例

一是經相傳既久。錯簡頗多。如三難誤列十八難。十難誤列四十八難。凡誤三十餘條。今悉依古本釐正。一復越人之舊。恐其久而又差。故復撰某難發明。何義目次一篇。證誤目次一篇。冠於首。

一傳世之書。繕寫多訛。獨難經歷三千年來。所誤不過數字。開列證誤目次。蓋因是書以數冠篇。不致遺失。然其數則存。而文已不隨其數。如三難之誤列十八難而不覺也。沿訛踵謬。讀者難明。余就古本原文闡發。并採前人之說。附於其下。遂覺本義

凡例

復明。卽不業醫者。似亦可展卷瞭然矣。

一是經越人悉本內經。或字句間與內經小有異同。其義寔無相悖。後人執此一二字以議其非。亦已妄矣。至於脉位。以大小腸分配兩寸。確有至理。余於三難註明。李士材喻嘉言輩。欲駁其誤。恐後人不服。而云高陽生之僞訣。今人不明難經。惑於僞訣一語。反以難經爲不足憑。豈其然乎。

一是經越人取經義之深微者。設爲問難。雖止八十一條。而內經之全旨已具。其發明脈理。證治針刺。率以一語該千百言之蘊。學者若致心研討。自能

悟千百言於一語之下。欲臻其境者。先讀難經。再讀內經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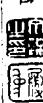
一是經四明張靜齋本。各條俱有繪圖。夫難經所言。皆闡明脈理陰陽。榮衛虛實。五行交互。補瀉變通。難以繪圖。今其圖。不過卽以其文或方或圓。或顛或倒。重寫一過而已。學者一泥其圖。真義反晦。故去之。

一是書余與參政中峰朱公。互相商榷。裨助實多。間加一二評語。亦錄於左。

凡例

一是註原爲家學衛生而設。每用淺近通俗之語。欲使子姪易明易熟。余又氣血旣衰之年。不能過用心思。故字句間多有不檢之處。讀者諒之。

適盧老人又書



古本難經闡註目次

之義 附論

卷之一

一 難三節發明十二經一日夜五十周於寸口榮衛一日夜一周於寸口之義

二 難二節發明寸關尺三部共長一寸九分之義

三 難三節發明分配十二經脈位於兩手寸關尺之義 附論

四 難三節發明浮中沉三按別五藏陰陽之義

五 難一節發明按脈分輕重候五藏之義

六 難一節發明脉有陰盛陽虛陽盛陰虛之義

七 難一節發明六甲子旺脉之義

八 難一節發明寸口脉平而死腎間命門之生氣獨絕於內之義

目次

卷一

一

目次

卷一

二

二十 難二節發明脉有陰陽相乘陰陽伏匿重陽重陰之義

二十一 難一節發明病人息數不應脉數之義

二十二 難二節發明一脉輒變二病有氣先病血後病之義

卷之二

二十三 難三節發明經脈長短總數榮衛行藏府終始之義

二十四 難七節發明手足三陰三陽脉絕形各不同之義

二十五 難一節發明心胞絡與三焦爲表裏俱有名無形之義 附論

二十六 難二節發明十五絡不拘制於十二經之

十五 難五節發明四時平脉病脉死脉之義

十六 難六節分別五藏脉色病之義

十七 難六節發明五藏脉證相尅則死之義

十八 難二節發明關格覆溢死脉之義 附論一條

十九 難二節發明男脉寸盛爲順女脉尺盛爲順之義

二十 難一節發明寸口脉平而死腎間命門之生氣獨絕於內之義

二十一 難一節發明病人息數不應脉數之義

二十二 難二節發明一脉輒變二病有氣先病血後病之義

目次

卷一

二

二十 難二節發明脉有陰陽相乘陰陽伏匿重陽重陰之義

二十一 難一節發明病人息數不應脉數之義

二十二 難二節發明一脉輒變二病有氣先病血後病之義

卷之二

二十三 難三節發明經脈長短總數榮衛行藏府終始之義

二十四 難七節發明手足三陰三陽脉絕形各不同之義

二十五 難一節發明心胞絡與三焦爲表裏俱有名無形之義 附論

二十六 難二節發明十五絡不拘制於十二經之

義

二十七難二節發明奇經八脈之名亦不拘制於

十二經之義

二十八難七節發明奇經八脈之穴

二十九難十節發明奇經八脈之病

三十難一節發明心主榮肺主衛二藏當居膈上

之義

三十一難一節發明榮衛受氣周行之義

三十二難二節發明上中下三焦所屬之穴

三十三難二節發明藏府各有五行交合推乙庚

目次

丙辛之義

三十四難一節發明三焦屬手少陽名外府之義

三十五難二節發明腎爲兩藏之義

三十六難二節發明命門之義

附論

三十七難三節發明九竅陽脈陰脈關格之義

附論

三十八難一節發明五藏各有聲色臭味之義

三十九難二節發明鼻知臭耳聞聲五藏有七神

所含之義

四十難二節發明心肺府藏相達胆名清淨府之

義

卷之三

四十一難一節發明老少卧寐不同之義

四十二難一節發明人面獨能耐寒之義

兩葉之義

四十四難一節發明七衝門之所

四十五難一節發明八會之穴

四十六難一節發明狂癲厥證之義

四十七難一節發明厥頭痛厥心痛之義

四十八難一節發明五邪剛柔相乘互傳十變之

目次

義

四十九難八節發明五邪正經自病及風寒暑濕

食乘虛所集之義

五十難二節發明虛寢賊微正五邪生尅之義

五十一難一節發明七傳死間藏生之義

五十二難一節發明府藏七傳間藏死生同法之

義

五十三難一節發明上工治未病之義

附總論

五十四難一節發明藏爲積府爲聚之義

五十五難二節發明積陰聚陽之義

五十六難六節發明五積之起五積之形

五十七難七節發明五泄之義

五十八難四節發明傷寒脉證治法之義

五十九難十六節發明藏府輕重長短盛水穀多寡之數

六十難一節發明不食飲七日死之義

六十一難二節發明神聖工巧之義

六十二難一節發明藏有井榮肺經合五穴府多原穴之義

六十三難一節發明五藏六府榮合穴始於井之義

六十四難一節發明井榮肺經合各有五行配剛柔之義

六十五難一節發明所出爲井所入爲合之義

六十六難一節發明三焦之原所過皆可名原之義

六十七難一節發明五藏募輸陰陽之義

六十八難一節發明藏府井榮肺經合主病之義

六十九難一節發明針刺經穴補瀉大法

七十難二節發明四時針法不同之義

七十一難一節發明針榮無傷衛針衛無傷榮之義

七十二難一節發明候氣內針之法

七十三難一節發明當補不可瀉當瀉不可補之義

七十四難一節發明五藏病合四時一藏病合五藏之義

七十五難一節發明察病在藏在府不同之義

七十六難一節發明用針不應可決死生之義

七十七難一節發明用針取氣補陰瀉陽補陽瀉陰之法

七十八難一節發明補瀉一誤足以殺人之義

七十九難一節發明瀉子補母之義

八十難一節發明用針隨逆順調氣察表裏虛寔之義

八十一難一節發明寔虛虛損不足而益有餘戒醫者誤治之義

難經本無目錄傳寫倒置今照古本錄正恐日久復差故列之。

證誤目次

- 三難誤列十八難  
十難誤列四十八難  
十二難誤列七十五難  
十八難誤列三難  
二十六難次節誤列二十七難末節  
二十七難次節誤列二十八難末節  
三十難誤列三十二難  
三十一難誤列三十難  
三十二難誤列三十一難  
證誤目次

證誤目次

- 卷十一  
七

- 三十四難誤列三十八難  
三十五難誤列三十九難  
三十六難次節誤列三十七難末節  
三十八難誤列三十四難  
三十九難次節誤列三十四難末節  
四十難誤列三十五難  
四十一難誤列四十六難  
四十二難誤列四十七難  
四十三難誤列四十一難  
四十六難誤列五十九難

四十七難誤列六十難

四十八難誤列十難

五十一難誤列五十三難

五十二難誤列五十四難

五十三難誤列七十七難

五十四難誤列三十二難

五十五難誤列十八難後

五十九難誤列四十一難

六十難誤列四十三難

七十二難誤列八十難

卷一  
八

證誤目次

- 卷十一  
八

- 七十五難誤列五十一難  
七十六難誤列七十八難  
七十七難誤列七十六難  
七八八難誤列十二難  
八十八難誤列七十二難  
十四難二節之脉二字誤于收  
十四難四節呼吸不至不字誤再字  
十八難末節下部法地句誤尺爲下部法而應乎地  
三十七難關格二字誤格關

七十難春夏必致一陰秋冬必致一陽必字俱

誤各字

難經錯簡已久。幸得古本較正。晦而復明。存之並垂不朽云。

註解難經諸家姓氏

呂廣

楊玄操

龐安時

陳瑞孫

虞庶

丁德用

宋廷臣

謝晉翁

王宗正

張元素

滑伯仁

熊宗立

紀大錫

周與權

張世賢

馬蒔

吳鶴臯

證誤目次

卷一 九

註解難經姓氏

卷一 一

古本難經闡註卷之一

春秋盧國秦越人扁鵲著——及門

祁廷楷經國成

陸汝炎駕恩氏

邗江中峰居士朱

潘參

姪虞勲濬川氏

雲間適盧老人丁

錦註

夏陞肅堂氏

一難曰。十二經中皆有動脈。獨取寸口以決五藏六

府死生吉凶之法。何謂也。然寸口者。脈之大會。手太陰之脉動也。

此章總冒五藏六府十二經動脈。俱會於寸口。下

古本難經闡註

一

文分晰十二經脈。一日夜五十會於寸口。榮衛血氣。一日夜一會於寸口也。十二經者。手太陽。手陽明。手少陽。足太陽。足陽明。足少陽。爲陽六經。從手走頭。從頭走足。手太陰。手少陰。手厥陰。足太陰。足少陰。足厥陰。爲陰六經。從足走胸。從胸走手。此十二經脈所行之直路也。手太陰者。肺也。肺朝百脉。所以十二經統會於此。故曰。寸口脉之大會也。

人一呼。脉行三寸。一吸。脉行三寸。呼吸定息。脉行六寸。人一日夜。凡一萬三千五百息。脉行五十度。周於身。

二刻爲一慶。二百七十息。脉行十六丈二尺。爲一周。

一日夜五十周於寸口。下文言榮衛一周於寸

漏水下百刻。榮衛行陽二十五度。從寅至申行陰亦二十

五度。從申至寅爲一周也。故五十度復會於手太陰寸口

者。二刻一度百刻五一度行畢而復會。五藏六府之終始。故取法於寸口也。

凡人之通身血脉。無處不周。無刻不運。謂呼吸定息。脉行六寸者。指手太陰肺脉爲首而言也。譬如念佛數珠。有首有尾。轉動一粒。則粒粒俱轉。然自

古本難經闡註

卷一

二

始至終。必以首粒爲主。而定其數。猶肺脉爲首行六寸。而通身之脉莫不盡行六寸也。但十二經。因各行其道。所以較榮衛速。一日夜五十周於身。而於寸口亦五十會也。至於榮衛血氣。從中焦注手太陰肺。從肺注手陽明大腸。大腸注足陽明胃。從胃注足太陰脾。從脾注手少陰心。從心注手太陽小腸。小腸注足太陽膀胱。膀胱注足少陰腎。從腎注手心主胞絡。胞絡注手少陽三焦。三焦注足少陽膽。從胆注足厥陰肝。從肝復注於肺。此一日夜遍行於十二經。所以遲。故止行一周。而於寅時在

寸口亦一會也。

二難曰。脈有尺寸。何謂也。然尺寸者。脈之大要會也。從關至尺。是尺內陰之所治也。從關至魚際。是寸口內陽之所治也。故分寸爲尺。分尺爲寸。

此章明寸陽尺陰。定三部脈之分寸也。寸脉名曰一寸。寔在九分。陽數九也。尺脉名曰一尺。寔在取一尺中之一寸。分於脈位。陰數十也。合陰陽之數。共長一寸九分。分寸爲尺者。分寸內之三分爲關部。分尺爲寸者。分尺內之四分爲關部。則寸關尺每部應各得六分。三六一寸八分。餘一分分配在關前。卽左名人迎。右名氣口也。經但言尺寸而不言關者。關居尺寸之中。而受尺寸所分之地。故不言關而關在其中矣。

故陰得尺中一寸。陽得寸內九分。尺寸終始一寸九分。故曰尺寸也。

此申明上文之義。以起下章定十二經之脉位於寸關尺也。

三難曰。脈有三部。寸關部有四經。每部四經共十二經。手有太陰肺陽明。足有太陽膀胱少陰。腎爲上下部。何謂也。

此章誤列十八難。此以肺與大腸。膀胱與腎。上下之藏府發問者。以起下文定十二經之脉位於兩手六部也。

然手太陰肺陽明大腸金也。足少陰腎太陽膀胱水也。金生水。水流下行而不能上。故在下部也。足厥陰肝少陽胆木也。生手太陽小腸少陰心火。火炎上行而不能下。故爲上部。手心主胞絡少陽三焦火也。生足太陰脾陽明胃土。土主中宮。故在中部也。此皆五行子母更相生養者也。

兩手寸口。統屬太陰。所以脈位從太陰起。手太古本難經闡註 卷一 四

陰肺經也。手陽明大腸經也。肺與大腸相爲表裏。俱屬金。金位居西。肺位在上。所以當在右寸也。足少陰腎經也。足太陽膀胱經也。腎與膀胱相爲表裏。俱屬水。水位居北。腎位在下。肺金生之。水流下而不能上。所以當在左尺也。足厥陰肝經也。足少陽膽經也。肝與膽相爲表裏。俱屬木。木位居東。肝位在左。腎水生之。木不能違水。所以當在左關也。手太陽小腸經也。手少陰心經也。心與小腸相爲表裏。俱屬火。火位居南。心位在上。肝木生之。火炎上而不能下。所以當在左寸也。手心主。卽手厥陰